

债券代码：102281341

债券简称：22 江苏港口 MTN001

债券代码：012383347

债券简称：23 江苏港口 SCP003

债券代码：012382945

债券简称：23 江苏港口 SCP002

债券代码：012382674

债券简称：23 江苏港口 SCP001

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 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发生总经理变动的事项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。

一、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序号	姓名	原任职情况
1	关永健	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

关永健，男，汉族，1967年8月生，江苏连云港人，1987年参加工作，198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。历任连云港师范附属小学教师（期间参加徐州师范学院汉语言专业本科函授学习并毕业）；连云港市委组织部干训科干事、办公室秘书、办公室副科级秘书、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科员、青年干部科科长；东海县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，东海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长（期间参加省委党校政治学专业研究生班学习并毕业），东海县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东海县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县政府副县长（常务）；东海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；东海县委书记、人大常委会主任；连云港市委常委、东海县委书记、人大常委会主任；连云港市委常委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；



连云港市委常委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连云港高新区党工委书记；连云港市委常委、第九批江苏省对口支援克州前方指挥部党委书记、总指挥；江苏省对口支援新疆克州前方指挥部总指挥、党委书记，连云港市委常委，新疆克州党委副书记。江苏省港口集团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

（二）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序号	姓名	现任职情况
1	王洪涛	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

王洪涛，男，1973年11月生，汉族，江苏宜兴人，大学学历，硕士学位，2002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1995年7月参加工作。1991年9月至1995年7月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仪表与测试系统专业学习；1995年7月至1997年7月民航江苏省管理局机务工程部飞机维修（电子）员；1997年7月至1999年10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机务工程部综合科文员；1999年10月至2001年9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地勤服务公司办公室副主任（2000年12月工程师）；2001年9月至2003年12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安全监察室监察员（其间：2003年3月至2005年12月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学习，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）；2003年12月至2004年4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运营指挥中心指挥科工作；2004年4月至2006年3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、秘书科科长、主任助理；2006年3月至2007年4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、办公室主任助理兼秘书科科长；2007年4月至2007年12月南京禄口

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兼团委副书记；2007年12月至2010年3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兼团委书记；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兼团委书记（其间：2011年9月至2011年12月第31期民航中青年管理干部研修班学习）；2012年3月至2013年11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（其间：2013年3月至2013年5月省委党校县处级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）；2013年11月至2018年9月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；2018年9月至2020年4月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（2019年11月高级工程师）；2020年4月南通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（挂职），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；2020年5月任南通市人民政府副市长（挂职）；后任南通市委常委、秘书长。

（三）事项进展

☒ 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定

☐ 有权机关批准/备案

☐ 其他

根据中国共产党江苏省委员会公布的《关于王洪涛、关永健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》（文号：苏委〔2023〕723号）、中共江苏省政府国资委委员会发布的《省国资委党委关于王洪涛等5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文号：苏国资人〔2023〕48号）、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省国资委关于王洪涛等6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文号：苏国资人〔2023〕38号），经2023年9月27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通过，王洪涛同志任江苏省



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本次人员变动未对企业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不利影响，对董事会、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不构成不利影响，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三、信息披露承诺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10月7日

